様式第一

ＦＢ４０１１

令和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税務署長殿

収受印

自 平成 令和 □□ 年 □□ 月 □□ 日

至 平成 令和 □□ 年 □□ 月 □□ 日

事業年度分の適用額明細書

（当初提出分 ・ 再提出分）

この用紙はとじこまないでください

納税地	電話（　　）　－	整理番号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（フリガナ） 法人名		提出枚数	□□ 枚　うち □□ 枚目
		事業種目	業種番号 □□
法人番号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	※税務署処理欄 提出年月日	令和 □□ 年 □□ 月 □□ 日
期末現在の資本金の額又は出資金の額	兆 十億 百万 千 円		
所得金額又は欠損金額	十億 百万 千 円		

租税特別措置法の条項	区分番号	適用額（十億 百万 千 円）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第　条　第　項　第　号	□□□□□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当該適用額明細書を再提出する場合には、訂正箇所のみ記載するのでなく、すべての租税特別措置について記載してください。
ＯＣＲ入力用（この用紙は機械で読み取ります。折ったり汚したりしないでください。）